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7月1日（星期三）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7月1日（星期三）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7月1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即于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蓬路11号合肥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3.01	《关于提名甘国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2	《关于提名印大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3	《关于提名王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4	《关于提名陈四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5	《关于提名谢晓昕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关于提名徐淑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2	《关于提名胡刘芬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3	《关于提名魏海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提案1.00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提案3.00和提案4.00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在本次股东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股东本人身份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8日（星期日）9:00-17:0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附件2《授权委托书》于2026年6月28日（星期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司登记地点，超过登记时间不再接受参加现场会议登记。

3. 登记地点：安徽省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溪大道189号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宁、盛麒

联系方式：0566-3206810

电子邮箱：ahtgcf@126.com

5.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 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3《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1217；投票简称：铜冠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3.00，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4.00，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7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日上午9:15-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投票数		
3.01	《关于提名甘国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2	《关于提名印大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3	《关于提名王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4	《关于提名陈四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5	《关于提名谢晓昕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投票数		
4.01	《关于提名徐淑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2	《关于提名胡刘芬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3	《关于提名魏海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3: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6年6月28日下午17:00之前以邮寄或电子邮件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